

輔仁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112-1 導生座談提醒事項

112.9.13

一、課程相關重要時程：

項目	起訖時間	備註
網路加退選	9/12 9:00~9/19 03:00	1. 中教分班、分組課程(如課發、教心、學評、教哲等設定為「拒加」課程)未被代入選課名單或申請下修、調班者，請於 9/15(五)下午 4:00 前持「即時加選申請表」及選課清單(或工作證明)至辦公室辦理。 2. 請勿任意更改必/選修別，以免影響學程結業資格。
學分規劃表繳交截止日	依各班導師公告	需經中心導師簽名確認。
選課錯誤更正	日間部： 9/19 12:00~9/27 16:00 進修部： 9/19 16:00~9/27 21:00	1. 至遲應於本階段完成當學期選課。 2. 選課錯誤更正截止日後，當學期選課均不得申請異動。
※上網確認當學期「選課清單」	9/19 12:00~9/27 08:00	1. 選課清單有疑義時，務請立即洽中心辦公室及教務處課務組辦理。 2. 未上網確認當學期「選課清單」者，視為選課資料內容無誤，之後不得再要求作任何修改。
當學期停修課程申請截止日(每學期一科為限)	日間部：11/27 17:00 進修部：11/27 21:30	本校停修申請並非無條件之棄修、棄選，學生應詳閱修讀科目之課程大綱、上課相關規定並須經任課教師、就讀學系所主管同意後始得辦理。

二、學分費繳費起訖時間：

10月31日(二) ~ 11月14日(二)自輔大首頁/學雜分費專區/繳費平台下載繳費憑單

三、已完成選課之科目並不會因未繳清學分費而註銷該科目之選課紀錄，如不欲修習，請於網路加退選期間辦理退選，以免影響當學期成績及次學期註冊或畢業離校。

四、請務必依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表(中等學程含專門課程科目表)版本修習，若有修習版本之疑義，請親洽辦公室詢問秘書。

五、師資生務必修習「職業教育與生涯發展」課程，或參加「生涯規劃」與「職業教育與訓練」工作坊即可符合已修習「生涯規劃」與「職業教育與訓練」課程。

六、修畢教育專業課程前，未完成以下事項者，**不得參加教育實習**：

(1) 職前研習至少 30 小時。

(2) 服務學習活動至少 30 小時。

(3) 教學實務能力檢測至少參與 1 次。(適用 112 學年度起之師資生)

七、請學生隨時注意中心各項公告，參與各項活動，並依公告規定時間至中心網頁線上報名。

另，其他活動公告如下：

(1) 112 學年度中等學校及國民小學師資合流培育申請

● 報名及資料繳交時間：112 年 9 月 11 日(一)至 9 月 15 日(四)下午 16 時止

(2) 112 學年度師資培育獎學金申請 (每名每月核發 8,000 元，共 11 名)

● 報名及資料繳交時間：112 年 9 月 11 日(一)至 9 月 15 日(四)下午 16 時止

(3)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讀書會經費補助 (每組補助 1,000 元之影印費，至少 5 人一組)

● 申請時間：112 年 9 月 11 日至 112 年 9 月 22 日(五)下午 16 時止

(4) 112 年 11 月 29 日(三)13:30 ~ 15:30 辦理板書檢測，請 112 級全體國小學程師資生預留時間。

(5) 請國小師資生隨時關注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師資生學科知能評量公告。

● 109 年起各縣市教師甄試已將國、社、數、自的學科知能測驗結果列為加分項目。

● 各科評量結果達到「精熟級」者得各採認研習時數 15 小時，各科評量結果達到「基礎級」者得各採認研習時數 5 小時。

八、請同學確認通訊資料，以便中心聯絡(通訊資料請班代或導師協助回收並交回中心辦公室)。

九、請選出各班班代、副班代。